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7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6月26日以书面及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嘉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16,000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及银行融资的合理规划，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经研究：

同意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16,000万元，用于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等流动资金周转。

上述16,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的贷款利率、贷款期限、担保方式等内容以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授信批复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生产经营的融资需求，董事会同意本次拟新增子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业务提供额度不超过44,000万元的担保，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抵押等。本次担保预计的担保方还包括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本次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法定代表 人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5年7月15日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9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2025年度内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3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2025年7月15日上午9:15至2025年7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股东在本公告公布的时间内，登录深交所交易系统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8日

8.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7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9.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说明：

1. 以上提案所涉内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3. 上述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法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 登记时间：

2025年7月9日至11日、7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30－16:3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委托人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4）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婉芳

联系电话：0771-3211086

传真：0771-3221828

电子信箱：hsryhhy@126.com

2. 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29”，投票简称为“皇氏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 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7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被委托人：

委托人证券账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公司于2025年6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前次担保额度预计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生产经营等需求，预计2025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等主体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331,816.00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二）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生产经营的融资需求，拟新增子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业务提供额度不超过44,000万元的担保，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抵押等。本次担保预计的担保方还包括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本次担保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于2025年6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二、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控股子公司	公司	78.00%	13,200.00	44,000.00	47.08%	否

注：如不同子公司共同为公司的同一笔债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1年5月31日

3. 注册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4. 法定代表人：黄嘉棣

5. 注册资本：人民币83,240.3985万元

6. 主营业务：乳制品生产与销售等。

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因与公司、皇氏数智有限公司发生合伙合同纠纷，泰安市东岳财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二审判决由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涉案的金额为投资转让款31,000万元及相关差额补足款等。

8.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0,179.13	458,464.24
负债总额	374,537.99	353,505.4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26,016.19	206,046.51
流动负债总额	241,018.85	233,757.81
净资产	105,641.14	104,958.80
	2025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4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648.66	204,574.23
利润总额	905.70	-74,769.48
净利润	689.14	-68,355.1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数据。

9. 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协议，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内容由公司与金融机构在以上审议额度范围内共同协议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子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业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助于公司合理安排融资担保的相关工作，保障公司及相关下属子公司项目建设及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对公司目前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正常，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事宜。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75,816.00万元（含本次新增预计担保额度部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00,088.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14.1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2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9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1号）文件核准，由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322.659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68元。截至2022年3月10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322.659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350,429.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0,076,925.01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0,273,504.59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容诚验字[2022]518Z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15819299210050	2,383.7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444000916013000691321	1,518.83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15551087090047	3,423.34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15634528920069	3,911.4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体育中心支行	444000916013000691245	999.90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15000108055243	1,162.10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15000108055534	1,801.2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区分行	411103999001002181473	2,121.67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15000108050666	15.03
合计	—	17,337.35

注：上述余额不包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理财产品的74,900万元。

二、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截至2025年5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1	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8,000.00	6,659.61
2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	30,027.35	8,362.35
3	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	8,080.00	3,867.02
4	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27,000.00	3,070.12
5	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	23,000.00	3,754.02
合计		106,107.35	25,713.17

注：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同意将“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的投资规模缩减为8,080万元，其余4,920万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如公司挖掘到发展前景好、能够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项目，将在审慎研究讨论确定后，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实施新项目投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9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生态环境监测及数据应用升级项目”实施内容、投资规模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的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下列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1	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025年12月	2028年12月
2	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	2028年12月
3	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	2025年6月	2027年12月
4	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	2025年6月	2027年1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成果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要求，公司在充分考虑外部环境情况、当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基础上，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主要原因如下：

1、“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实施进度落后原计划的主要原因：行业客户对新一代军事通信系统建设的实施规划放缓，同时军队改革新成立信息支援部队统筹网络信息体系建设运用。为适应此要求，公司一方面控制本项目的人力投入和产研节奏，一方面积极跟进用户规划单位和使用单位的现实需求，适时调整本项目的研制重点，围绕“固移融合”、“保密通信”、“抗毁抗干扰”等维度开展了需求调研和技术预研等前期工作，导致本项目的总体实施进度放缓。

2、“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实施进度落后原计划的主要原因：2024年以来，以大模型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技术迅猛发展给电信网络诈骗的带来机遇更带来了挑战，新一轮的技术对抗将呈现人工智能的对抗模式，需要在本项目中强化AI反制技术研究，实现“以AI制AI”。在通信行业大数据支撑智慧城市和社会综治应用方面，存在基站漂移、一人多机、一机多卡等多种技术难题，体现在本项目执行上，关键基站算法、轨迹聚类算法、网格算法等基础算法层面存在技术难题需要攻克，需要花费较多的时间开展基于现网数据的测试验证和多方数据印证。此外，在本项目实施期间，一方面，因信创成为国家的产业政策和政府采购要求，公司投入部门产研人员开展国产化相关的产研工作；另一方面，受政府采购、部队采购需求放缓和运营商资本性投入减少等因素影响，公司放缓了自研宽带网汇聚分流设备的投入，导致自研设备的研发进展较慢。

3、“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实施进度落后原计划的主要原因系拟态防御技术作为一种全新技术，尚处在“促进应用”阶段，行业内主动参与“本征功能产品”拟态化改造的企业尚少，共性特征提炼受到相当影响。且拟态化工程实现过程中，因标准体系多样，技术架构繁杂，通用技术单元实现难度较大，性能保障难度大，公司需对各行业应用场景下的安全防护设备、业务系统、终端设备、物联网设备进行适配研发，造成拟态工程化实现工作量较大。此外，信创推进过程中不断有新的处理器和操作系统等基础技术架构出现，相应的拟态化需求有时间延迟。

4、“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实施进度落后原计划的主要原因：拟态防御技术在云计算平台和数据中心的应用仍处于推广阶段，行业内主动参与云平台核心功能内生安全实现的企业较少，导致云平台共性特征提炼受限、标准化支撑不足，影响了云平台集成效率。且由于目前仍缺乏成熟的拟态化专用芯片、操作系统等底层基础组件，加之国产化生态中CPU架构与操作系统的多样性，导致在虚拟化层优化、存储与网络控制器适配等关键环节中，仍需大量定制化开发和跨平台调试工作，整体研发复杂度较高，项目周期相应拉长。

（三）保障延期后按期完成的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科学合理决策，强化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有效监督，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并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市场等外部环境变化情况和募投项目实施的进展情况，统筹协调公司内外部资源配置，推动募投项目科学有序实施。

四、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科创板公司应当重新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

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内生安全通信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军用通信网对通信设备自主可控、安全可靠、高效可用的要求持续提升，新的应用需求以及新技术的融合运用将为我国军用通信行业未来市场带来发展机遇。本项目始终聚焦于军队用户对通信网络设备“高可靠、高可用、高可信”的需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方面能够为用户提供端到端的固移融合安全通信整体解决方案，可有效区隔竞争对手、抢抓发展机遇；另一方面，公司业务有机会从核心网领域扩展进入终端领域、从有线通信领域扩展到无线通信领域、从固定段应用扩展到机动段应用，公司产品的市场空间得到扩展。继续开展本项目可有效提升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公司一直致力于军用通信设备的研发供应，对军用通信网的构建要求和业务需求理解深刻。在军用通信领域，公司拥有完整的军工业务资质，公司研制销售的军用电信网通信设备在安全性、稳定性和大规模容量接入方面持续获得客户认可，产品应用于各军种和各战区，与军队用户保持着良好的沟通和服务通道，并深入参与到用户通信网络建设、实施与改进，为公司能够满足军队未来安全通信的需求，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得益于持续性的研发投入，公司已在特种通信产品领域与IMS系列网元产品、安全防护产品领域上积淀了扎实的技术基础，并取得一系列专利、著作权和电信进网许可证的资质准入许可。

总体来看，本项目产品的市场基础良好，公司的技术储备及研发能力、销售渠道与客服能力优势，均能有效支撑本项目的实施。

（二）通信网络信息安全与大数据运营产品升级建设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网络技术的持续演进、网络架构的不断调整、网络流量剧增，对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及大数据价值挖掘提出更高的技术需求。同时，人工智能技术快速发展的大环境，催生了以AI制AI新型行诈与反诈的对抗模式。本项目所规划的相关产品，涵盖从网络接入、数据采集、协议解析到通信数据综合分析挖掘应用，在支撑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色情、网络赌博等新型网络犯罪防范治理，净化网络空间，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数字社会综合治理能力方面具有重要意义。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容安全业务产品结构，满足网络科技快速发展对信息安全产品的迫切需求，并形成电信网有害信息防范和移动互联网有害信息防范系列产品的整体解决方案，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并提升公司在网络与信息安全领域的竞争力。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公司拥有丰富的通信、数据采集与解析、大数据分析等核心技术，为公司网络内容安全产品拓展进入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领域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能有效支撑本项目的产研工作。同时，在网络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快速发展的大环境下，网络内容安全、数字社会综合治理相关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空间有望进一步得到扩展，加之公司网络内容安全行业领域已具备稳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品牌知名度，可为本项目产品产业化后的市场拓展提供有力支撑。

（三）内生安全拟态防御基础平台建设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面对网络空间安全的严峻形势，对未知漏洞后门的掌握和利用是网络安全对抗的核心要素，而对其防御和应对能力是构筑防御优势的重中之重。拟态防御技术因其内在的赋能能力，能够为各类网络通信和其他电子产品提供内在的、基于自身结构的安全防御能力。2024年9月，中国工程院等单位在北京和香港同步发布“新一代信息工程科技新质生产力技术备选清单(2024)”，涵盖五个领域共163项技术，其中内生安全技术入选。本项目的实施所形成的拟态通用组件、基础硬件平台和开发工具等成果，将使得关键领域设备和系统拟态化效率得到有效提升，进而促进拟态防御技术在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背景下的应用及普及。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公司作为行业内较早参与拟态防御技术研究并推动产业化应用的企业之一，拥有基础和核心知识产权、高素质的研发队伍和技术积累，并已形成了一系列能够为信息通信产品进行内生安全赋能的基础软硬件产品。拥有丰富的应用场景和应用经验，且在核心技术与产品研发、拟态技术赋能等方面具备显著的竞争优势和品牌优势，能有效支撑本项目的实施。

（五）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研制建设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根据中国信通院发布的《2024年中国云计算发展白皮书》，当前云计算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企业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对云原生安全能力的要求显著提升。拟态防御技术能有效提升云平台的安全属性，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产品市场有望得到发展。公司基于拟态防御技术，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拟打造具备内生安全属性的云和数据中心产品，在满足传统云计算基础应用功能的同时，能够保障云平台的安全性能，符合客户的安全需求特征及市场发展趋势。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公司拥有多项拟态防御基础核心技术，并在产业化过程中逐步梳理形成了一系列能够快速为传统信息通信和网络安全产品进行内生安全赋能的基础软硬件产品。此外，公司还拥有云计算核心层拟态化技术，能够将拟态防御动态异构冗余架构与云计算核心层框架有机结合，提供从硬件平台、操作系统和容器等多层级的异构环境构建，通过对云计算系统的资源控制面和管理面进行拟态化改造，使其具备结构决定安全的内生安全属性。公司已经组建了涵盖了计算机应用、软件工程等多个领域人才的技术研发团队。前述产品、技术和人才储备能够为内生安全云和数据中心项目提供必要的保障。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审批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项目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保荐机构出具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1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项目实施和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5-036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6万吨甲乙酮装置例行停车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确保甲乙酮装置的安全、平稳运行，计划于2025年6月30日起对6万吨甲乙酮装置进行例行停车检修，预计停车检修时间60天，具体复产时间以实际检修时间为准。

公司本次检修计划是根据本套甲乙酮装置的运行周期提出的，并已做好充分事前准备工作，将确保检修工作安全、环保、高效进行。公司将根据装置检修改造的时间进度，陆续恢复生产。本次检修期间将减少甲乙酮产品产量，不会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计划的完成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实施停车检修有利于提升甲乙酮装置生产设备性能和运行质量、确保生产装置安全高效运行，能够促进公司生产经营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本次停车检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0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5-06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H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6月27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资料。该申请资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修订。

鉴于本次发行并上市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境内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并上市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5/107494/documents/sehk25062703132_c.pdf

英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5/107494/documents/sehk25062703133.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并上市的 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均不构成也不得 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等相关政府机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该事项仍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1213　证券简称：中铁特货　公告编号：2025-030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